
项目支出绩效简易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检察业务保障费

项目单位：上海市宝山区人民检察院

2019 年 06 月

目录

一、基本情况	3
（一）项目基本背景及绩效目标	3
（二）预算资金规模、来源及使用情况	3
（三）项目组织实施管理情况	3
（四）评价依据及数据采集情况	4
二、评价结论和绩效分析	4
（一）评价结果（包括分值、等级、具体评分表）	4
三、主要绩效及分析：说明项目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	7
四、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建议	7
（一）存在的问题	7
（二）改进措施和建议	7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基本背景及绩效目标

1. 项目立项背景和目的

该项目实施内容包括刑事案件赔偿及刑事司法援助，司法救助经费，综合维稳岗经费。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赔偿法》的规定，办理国家赔偿案件，对符合救助条件的当事人提供司法救助款。

2. 项目绩效目标

该项目实施内容包括刑事案件赔偿及刑事司法援助，司法救助经费，综合维稳岗经费。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赔偿法》的规定，办理国家赔偿案件，对符合救助条件的当事人提供司法救助款。

（二）预算资金规模、来源及使用情况

1. 资金来源

宝山区人民检察院统一业务工作网络项目预算来源为市级财政预算资金。经市财政局批复后，该项目预算资金为 1,090,000.00 元。

2. 资金使用情况

截止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累计支出 747,865.76 元，预算执行率为 68.61%。

（三）项目组织实施管理情况

1. 项目组织情况

宝山区人民检察院检务保障部，主要职责：负责对预算资金进行审核、安排、资金拨付等流程。负责项目绩效评价工作。

宝山区人民检察院检察六部，主要职责：根据实际办案业务需求，开展刑事案件赔偿、刑事司法援助、司法救助案件的受理、审核工作。

2. 项目管理情况

该项目由宝山区人民检察院检察六部具体负责实施。由检察六部具体受理宝山区人民检察院各类刑事案件赔偿、刑事司法援助、司法

救助案件案件的受理、审核等工作，并根据审核结果，提出付款申请。检务保障部根据检察六部的付款申请，审核相关付款材料后，进行相关赔偿款、救助款的拨付工作。

（四）评价依据及数据采集情况

1. 评价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赔偿法》，《关于建立完善国家司法救助制度的意见（试行）》（中政委〔2014〕3号），宝委办告〔2015〕第18号。

2. 数据采集过程

2019年1月至2019年5月，由检务保障部对检察业务保障费的实施和完成情况进行调研和评价，收集汇总项目执行资料，并对项目实施负责人进行了访谈。同时，对项目相关人员进行了问卷调查工作。汇总各类数据和资料后，形成评价结论。

二、评价结论和绩效分析

（一）评价结果（包括分值、等级、具体评分表）

综合考虑投入、产出、效果、影响力等各方面因素，通过数据采集及分析，最终评分结果：项目绩效自我评价结果为：总得分90.00分，属于“良好”。具体得分情况见指标评分表。

1. 指标评分表

一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解释	权重	评分规则	自评分	备注
投入目标			36		28	
	项目设立的规范性	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5	①是否与项目本部门（单位）职责密切相关；（1分）②是否符合部门（单位）中期规划、年度目标和计划；（1分）③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1分）④项目是否	5	

				经过本部门(单位)预算评审;(1分)⑤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集体决策等。(1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绩效目标与预算是否匹配。	8	①是否随同项目预算同时设置和报送绩效目标(1分)②绩效目标是否与项目预算或资金量相匹配;(2分)③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和指标值;(1分)④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细化和量化(主要体现为依据充分、流程合规、数量合适、单价合理、)(4分)其中:科学细化量化的得4分,基本细化量化的得2分,未细化量化的不得分。	8	
	预算执行率	反映项目预算执行的进度	8	(参考分值区间,按实际完成情况打分)①预算执行率在90%及以上得8分;②预算执行率大于80%以上不到90%得6-8分;③预算执行率70%以上不到80%得4-6分;④预算执行率70%以下,不得分。	0	年初预算79万元,调增30万元,实际支出747865.76元,预算执行率68.61%。调整预算主要用于国家赔偿和司法救助,由于办案部门无法准确预估11月和12月份国家赔偿和司法救助所需要的资金量,导致预算执行率偏低。
	资金使用的合规性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制度和规定,项目资金使用是否规范和安全。	6	①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政管理改革要求、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包括公务卡、“三公”经费、政府采购等);(3分)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1分)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1分)④资金使用是否执行预算管理改革的相关要求(1分)	6	
	财务(资产)管理制度的	项目的财务制度是否健全、完善、	5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资金(资产)管理办法;	5	

	健全性和执行的有效性	有效，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管理制度对资金规范、安全运行的保障情况，以及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资金运行的控制情况。		(1分)②项目资金管理办法是否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1分)③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监控机制;(1分)④是否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1分)⑤是否按项目进行成本核算,开展必要的项目成本控制。(1分)		
	项目管理制度的健全性和执行的有效性	与项目直接相关的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善和有效,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业务管理规定,是否为达到项目质量要求而采取了必需的措施。	4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科学合理的业务管理制度;(1分)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1分)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1分)④是否采取了有效的推进、质量检查、验收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1分)	4	
产出目标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与计划产出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目标的实现程度。(对照项目具体绩效目标和指标)	34	各项指标按实际完成情况打分,自评分不能超过权重分。	34	
	助审批及时完成率		9		9	
	司法救助完成率		9		9	
	审批差错率		9		9	
	救助金支付及时率		7		7	
效果目标		项目实施是否解决了项目设立时要解决的问题和要达到的效果(含社会效益、生态效益、经济效益等,属于政府购买服务项目的,应结合实际收集社会公众满	30	各项指标按实际完成情况打分,自评分不能超过权重分。	28	

		意度信息)。(对照项目具体绩效目标和指标)				
	救助对象满意度		10		8	
	公众、社会媒体评价		10		10	
	建立司法救助长效管理机制		10		10	
合计			100		90	

三、主要绩效及分析：说明项目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

该项目主要用于刑事案件赔偿及刑事司法救助和司法救助经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赔偿法》的规定，办理国家赔偿案件，对符合救助条件的当事人提供司法救助。在司法办案中帮助符合救助的当事人摆脱生活困难，更好的实现社会公平正义，促进社会和谐。保障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享受依法取得国家赔偿的权利，促进国家机关依法行使职权。

四、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建议

（一）存在的问题

预算执行率偏低。年初预算 79 万元，调增 30 万元，实际支出 747865.76 元，预算执行率 68.61%。调整预算主要用于国家赔偿和司法救助，由于办案部门无法准确预估国家赔偿和司法救助所需要的资金量，导致预算执行率偏低。

（二）改进措施和建议

建议在今后的预算编制，根据往年的项目经费进行更精确的预算编制，根据往年的赔偿案件数和平均案件赔偿金额进行估算，编制更精确的预算，以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
